

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
112年穿丹寧反性侵響應活動簡章

一、 丹寧日的由來：

1992年，義大利一位18歲女孩遭駕訓班教練性侵害，事後一審法院判處教練有罪並需入獄服刑，但教練卻聲稱與該女孩為合意性交，官司一路纏訟至義大利最高法院，最後義大利最高法院推翻原本判決，當庭無罪釋放教練，並於判決書上寫道，「受害者穿著非常、非常緊的牛仔褲，她一定要主動幫忙把褲子脫下來，既然她自己脫褲子，這就不是性侵，是合意性交」，並認為女孩遭性侵後，當天仍返回參與駕訓班的理論課程令人難以置信。判決一出引發輿論怒火，認為法官思考完全脫離現實，且不懂得被害人心理，隔日許多民眾穿上牛仔褲上街抗議，聲援該名被害人，日漸擴大的輿論迫使義大利修法，將性侵害改為刑事重罪。

這起抗議事件引起全球關注，美國加州首先響應這場抗議活動，洛杉磯 NGO「和平勝於暴力」(Peace Over Violence)發起「丹寧日」，從1999年至今，丹寧日已從地方運動擴大成為全球運動，在這天許多人穿上牛仔褲，意味著聲援「停止檢討受害者」、「打破性侵與性暴力的相關迷思」。

另性侵害犯罪防治法112年2月15日經總統公布後，刑法妨害性隱私及不實性影像罪或遭恐嚇威脅散布性影像之被害人，可準用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服務措施，包括被害人身分隱私保密、刑事司法程序保障、保護扶助事項及性影像移除及下架機制等規定，詳見性影像集中處理中心官網：<https://tw-ncii.win.org.tw/>。

- 二、 目的：為友善支持陪伴被害人踏上復原旅程，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邀請本市各機關、大專院校、公司行號、人民團體等於112年4月26日（三）一起穿丹寧反性侵，支持性侵受害者，響應「112年4月26日國際丹寧日暨性暴力零容忍」行動，共同建立友善關懷支持被害人求助之社會價值。
- 三、 辦理單位：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- 四、 響應時間：112年**4月26日（星期三）00時00分至23時59分**
- 五、 響應對象：臺北市各政府機關部門及所屬委託單位或據點、服務機構、大專院校各系所、公司行號、人民團體或個別社群等。
- 六、 響應方式：112年4月26日（星期三）當天請您**穿著或配戴任何丹寧服飾**，如牛仔褲/裙、牛仔衣/外套、牛仔包包等，可與貴單位市招或名牌（或標誌、立牌..等）及搭配任一性侵害防治宣導標語（標語詳見下方或下載路徑：<https://reurl.cc/d78L96>）拍照合影，並**將照片上傳所屬任何一社群平臺或粉絲專頁**（如：Facebook、Instagram、Twitter、Youtube...等）公開分享，並**hashtag任一標語**
#穿丹寧反性侵 #響應丹寧日 #426丹寧日 #性暴力零容忍 #國際丹寧日 #停止檢討受害者 #打破性侵與性暴力的相關迷思 #性私密影像不分享不點閱不下載

範例如下圖：



七、 響應回饋：上傳分享後請截圖，並於112年4月26日（三）至5月3日（三）17:00前回填雲端表單

「<https://reurl.cc/LND6A4>」，或掃描右方QR code，本中心將抽選積極響應單位，致贈小禮物（小禮物預計發放1,000份，數量有限，發完為止）。



八、 其他：如有疑問請來電本中心性侵害保護組吳芳瑜高級社工師（02-23615295分機6724）或Email：haf-fy@gov.taipei

沒有同意 就是侵害
ONLY YES MEANS YES



臺北市
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
性侵害防治·保護隱私·關懷支持

SEXUAL ASSAULT PREVENTION. PRIVACY PROTECTION. CARE & SUPPORT

如果遇到性別暴力事件,請相信自己沒有錯

When encountering gender based violence, remember it's not your fault.

勇敢通報 全國保護專線

Don't hesitate to call

113

426國際丹寧日 穿丹寧，反性侵



性侵害犯罪防治法

2



ANNIVERSARY

沒有同意

ONLY YES MEANS YES

就是侵害


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

臺北市
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Taipei City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Center
Tel: 02-2753-1111, 192



30 現代婦女基金會
Modern Women's Foundation

廣告

如果有一天，
你遇到了一定要…



相信自己沒有錯



找信任的人陪伴



不要洗澡，不換衣服
立刻報警或就醫

保護隱私
關懷支持


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

臺北市
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Taipei City Domestic Violence Prevention Center
Tel: 02-2753-1111, 192

全國保護專線

113

廣告